### 吉水县2023年选调县外优秀教师（含绿色通道）公告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县战略，加大优秀教师引进力度，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稳定性，助推我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决定开展2023年选调县外优秀教师（含绿色通道）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调原则

1.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

2.统一政策、统一组织、统一程序的原则；

3.保密、回避、监督的原则。

二、选调岗位

计划选调县外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共40名（不限学科）。

三、报名范围

县外教师报考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本人或配偶为吉水籍；

2.其配偶在吉水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

3.县级及以上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

4.获县级及以上教育教学类荣誉；

5.获设区市级及以上教育部门组织的竞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县级教育部门组织的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6.艺体学科获国家级、省级组织的专业比赛个人或指导学生三等奖及以上，获设区市、县组织的专业比赛个人或指导学生二等奖及以上。

**中小学教师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免考并优先选岗：**

**1.省特级教师；**

**2.享受设区市市政府及以上特殊津贴人员；**

**3.设区市市级及以上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

**4.设区市市级及以上名师、名校长；**

**5.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四、报名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师德良好、爱岗敬业、身心健康；

2.通过公开招聘或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进人方式参加工作的在编在岗人员；

3.工作时间必须满2周年（截止至2023年9月1日）。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三支一扶”教师服务期满安置后还须在接收单位服务满2年，期间不能选调；

4.年龄条件：40周岁以下（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免考人员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

5.小学、幼儿园教师为大专及以上学历，中学教师为本科及以上学历；

6.具有与岗位相对应的教师资格证；

7.无违纪违法行为，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8.政治立场坚定，历年年度考核和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

9.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选调：**

1.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用人单位所在县（市、区）人社或教育部门不同意调出的;

3.其他原因不适合报考的。

五、选调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和地点**

符合条件的县外优秀教师于7月18日-7月19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在**吉水县中心幼儿园**（吉水县仁山路与万里大道交叉口西60米）提交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2.报名需提交材料**

①《吉水县2023年选调县外教师(含绿色通道)报名表》（A4纸双面打印，见附件）；

②户口本、身份证、学历证书、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

③一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

④编办出具的现工作单位性质及在编证明；

⑤政府办或组织人社部门的聘用（含安置）文件（含抄告单）复印件，复印件需调出方发文机关或人社局盖章，注明“复印属实”；

⑥本人非吉水籍，但配偶属吉水籍或在吉水工作的，还需提供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配偶属吉水籍的证明材料或工作单位证明；

⑦无犯罪记录证明和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纪证明；

⑧工作业绩及其他有关材料。

**3.资格审查**

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根据报考条件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贯穿选调工作全过程。

**（二）考试**

考试采取笔试方式进行，总分为100 分。考试内容为教育综合知识：教育学、心理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法规、师德师风等内容。**考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三）体检**

1.入闱体检：**免考人员免考入闱体检。**余下的选调计划用于参加考试人员。按照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依次确定体检人员，笔试成绩低于70分的人员不能入闱体检。考试成绩和入闱体检人员名单将在吉水县人民政府网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2.体检标准参照《江西省申报认定教师资格人员体检办法》执行，体检费用自理。体检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体检的，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体检。

**（四）考察**

主要对拟选调人员思想政治、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方面进行考察。

**（五）选岗**

1.考察合格后，按原学校所属区域类型进行选岗。原单位属县城学校的安置到本县县城学校岗位；乡镇学校的安置到我县乡镇学校岗位（原则上不安置至文峰镇、金滩镇、醪桥镇）。

2.选岗原则：免考人员优先选岗。其余人员根据同一区域类型、同一学段，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选岗（若考试成绩相同，教龄长者优先；若教龄相同，年长者优先）。

**（六）工作调动**

县人社局、县教体局按有关规定办理人员调动手续。调入本县后，需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在我县工作不少于5年。其岗位聘任按有关聘任政策执行。

六、其他事项

1.本公告由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解释。

2.后续相关信息请关注吉水政府网。

3.监督电话：0796-3560694（县纪委监委）

4.咨询电话：0796-8680574（县教体局）

0796-7108083（县人社局）

附件： 吉水县2023年选调县外教师(含绿色通道)报名表

吉水县选调县外教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7月13日

附件

吉水县2023年选调县外教师(含绿色通道)报名表

报名序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 | 出 生  年 月 | |  | 照 片 |
| 籍 贯 |  | | 民 族 | |  | | 婚否 | |  |
| 身份证  号 码 |  | | | | | | 参加工  作时间 |  | |
| 教师资格证种类 |  | | | | | | 专业技术资格和等级 | |  | |
| 全日制  教 育 | 学历 |  |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 | |
| 学位 |  | | |
| 在 职  教 育 | 学历 |  |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 | |
| 学位 |  | | |
| 何时何种方式进入事业单位 | | | | |  | | | | | |
| 通信地址  及 邮 编 |  | | | | | | 联 系  电 话 | |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进入现工作单位时间及方式 | |  | |
| 学习及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奖惩情况 |  | | | | | | | | | |
| 历年年度考核和  师德考核情况 |  | | | | | | | | | |
| 家庭  主要  成员  及主  要社  会关  系 | 称 谓 | 姓 名 | | 年龄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承诺 | 1.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有效，符合岗位所需的报考条件。如有不实，本人自愿放弃考试和选调资格。  2.本人已熟知调动对职称的影响，自愿报名及承担相关后果。  报名人签名（手写）：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单位  意见 | 该同志为我单位在编在岗的工作人员，参加工作XX周年以上，参加工作以来年度考核和师德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所教学段为XX，所教学科为XX。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主管  部门  意见 | 该同志所在单位属县（市、区）直单位且地处城区**(乡镇单位人员请删除本句)**。  同意报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人社  部门  意见 | 同意报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资格  审查  意见 | 审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